



第九十二課：權、名、錢

和合本：路加福音二十 41-二十一 4

「⁴¹ 耶穌對他們說、⁴² 人怎麼說基督是大衛的子孫呢。⁴³ 詩篇上、大衛自己說、⁴⁴ 主對我主說、你坐在我的右邊、⁴⁵ 等我使你仇敵作你的腳凳。」⁴⁶ 大衛既稱他為主、他怎麼又是大衛的子孫呢。」⁴⁷ 眾百姓聽的時候、耶穌對門徒說、⁴⁸ 你們要防備文士、他們好穿長衣遊行、喜愛人在街市上問他們安、又喜愛會堂裡的高位、筵席上的首座、⁴⁹ 他們侵吞寡婦的家產、假意作很長的禱告、這些人要受更重的刑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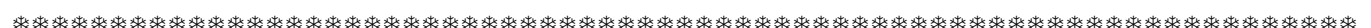
¹ 耶穌抬頭觀看、見財主把捐項投在庫裡。² 又見一個窮寡婦、投了兩個小錢。³ 就說、⁴ 我實在告訴你們、這窮寡婦、所投的比眾人還多。⁵ 因為眾人都是自己自餘、拿出來投在捐項裡、但這寡婦是自己不足、把他一切養生的都投上了。」

引言：

1. Harrison Ford 所主演的一套電影 Mosquito Coast 非常發人深省。故事講到一個非常聰明的發明家 Allie，不滿意美國是一個 buy junk, sell junk and eat junk 的地方，於是他便帶著妻子和三個孩子，變賣一切，移居南美一個落後村落。在哪裏，他教導那些土人開墾耕種，改善他們的生活；又教育他們讀書寫字，更發明了一大機器，取名 The Fat Boy，這是用來製造冰塊的機器。從遠處看來，這大機器就好像創世記所提到的巴別塔一樣，Allie 更揚言說：「上帝不能給你們的東西，就讓我給你們吧！」那些居住在熱帶森林的土人，從沒有見過冰，也不知冰為何物。現在竟然擁有這神奇的東西，既可以作醫療之用，又可作凍飲，雪藏食物，更可以作冷氣之用，他們的生活得以大大改善，對 Allie 更是佩服得五體投地，視他如神明一樣。Allie 始終是一個野心極大的人，他並不滿意只作一個小村落的皇帝，他更要擴張領土。於是，他便帶著自製的冰塊和兒子，到另外一條村落推銷他的發明。但人算不如天算，因為迷了路，耽誤了時間，到達村落的時候，冰塊早已融化了，他只有無功而還。回到家裏，發現有一些反政府的游擊隊來到這裏，強搶他們的食物和物資，並企圖以這村落為他們的基地。他們手持 AK47，所以 Allie 不敢妄為，便招待他們往 Fat Boy 樓上住宿，因為那兒風涼水冷。到了半夜，Allie 偷偷地鎖上門鎖，把他們困在樓上，並開動 Fat Boy 製造大量的冰塊，輸入房內，企圖把他們凍死。那些游擊隊企圖開槍射開門鎖，因而引起連串爆炸，整個 Fat Boy 發生大火。雖然游擊隊死了，但整個村落卻被大火吞滅。Allie 一家狼狽逃亡，返回海岸。Allie 仍然心有不甘，在家人反對下，仍然繼續往森林尋找另一個村落，建立另一個王國。途經一個宣教士所經營的村落，Allie 企圖用火焚毀他們的教堂，被那宣教士發現，開槍射殺 Allie，他就死在妻子的懷中。
2. 究竟這套電影的信息是什麼呢？Allie 是一個患有反社會和自戀狂病態的人。他自以為義、自高自大、目中無人，看自己為神，任何人不得抗命。他與人鬥、與大自然鬥、與游擊隊鬥、與上帝鬥。他所製造的 Fat Boy 就如巴別塔一樣，塔頂通天，宣揚他的名、權。這便成為他一家的悲劇。在歷史上，我們看過不少這樣的悲劇故事。
3. 路加福音二十 41-二十一 4 是一段非常有趣的經文。表面看來，可分為三段，但三段又似乎全無關係，究竟路加給我們一個什麼信息呢？

要明白這段聖經，我們就要看看前文後理了：

- 路加福音二十章有兩個明顯的主題。
第一是有關權柄的問題。





- v.1-8 : 文士祭司長問耶穌：祂是憑什麼權柄作這些事？
- v.9-19 : 耶穌引用了舊約聖經說：匠人所棄的石頭已成了頭塊石頭，凡掉在那石頭上的，必要跌碎。被棄的石頭好像是無能，但其實是大有能力的。暗喻了彌賽亞被釘死，好像無能，卻是大有能力，誰丟在這被棄的石頭上，就必跌爛。這就是所謂無能者的大能。
- v.20-26 : 論及交稅的問題。耶穌透過這樣的一句話：屬該撒之物歸該撒，屬神的物歸神，來說明一個真理：神才是最有權威的，有哪一樣物不是屬神呢，該撒的權柄和生命都在神的權柄下。
- v.27-40 : 撒都該人問耶穌有關死人復活的事，用他們的邏輯來證明他們才是有真正的權柄解讀摩西律法。耶穌的答案，不但證明復活真有其事，更證明他才是真正解讀摩西律法的權威。

所以，我們說：「權柄」就是路加福音二十章的主題。

- 另一個主題是：我們要面對兩個不同的世界，一個是現在的世界，也是人的世界；一個是將來的世界、也是神的世界，也可以說是復活的人之世界。將來的世界是不是現今世界的延續，一個新天新地。

路加福音二十一章是講到神末日的審判(v.5-38)：這世代要過去，新的事要成就。在這兩段的中間，便是我們今日要讀的經文。這裏提到三件事：

- ✧ 耶穌提到一個聖經的問題
- ✧ 耶穌嚴厲批評文士
- ✧ 耶穌稱讚那窮寡婦

究竟這三者有何關係呢？這三件事的重點又是什麼呢？這是值得研究的！

(一) 權的問題：(v.41-44)

「耶穌對他們說：「人們怎麼說基督是大衛的後裔呢？《詩篇》上大衛自己說：『主對我主說：你坐在我的右邊，等我使你的仇敵作你的腳凳。』」大衛既稱他為主，他怎麼又是大衛的後裔呢？」」

1. 當耶穌解答完撒都該人的問題後，隨即提出一個解經的問題。「人怎麼說基督是大衛的子孫呢？」我們翻開舊約聖經，便發覺有多處聖經都是講及同一個主題：基督(彌賽亞)是大衛的子孫。(撒母耳記下七 1-29；詩篇八十九 19-31；以賽亞書九 6-9；何西阿書三 5)

跟著耶穌又引另一處聖經：v.42-43「詩篇上大衛自己說：主對我主說：你坐在我的右邊，等我使你仇敵作你的腳凳。」這是引自詩篇一一零 1。看來這處聖經與上一段所引的聖經互相矛盾。我們就要仔細看看。詩篇一一零篇第一節：

「主對我主說」	第一個「主」 - 是指耶和華神。 第二個「我主」 - 是指基督(彌賽亞)。
神對基督說什麼呢？「你坐在我的右邊」	「右邊」 - 是指尊貴榮耀的地位。
「等我使你仇敵作你的腳凳」	是勝利的象徵。



詩篇一一零篇是著名的彌賽亞詩篇，論到基督在末日時，戰勝仇敵，在昔日古時，戰爭中勝利的，會腳踏在敵軍首領的頸項上，以示他的王權和威勢。換言之，有末日的時候，基督戰勝了，坐在神的右邊，是尊貴榮耀的地位，右腳踏仇敵，擁有絕對的權柄。所以我們看到一個吊詭性的真理：一方面祂是大衛的子孫(Son of David)，但另一方面卻又是主基督，地位遠超過大衛。

2. 如果我們不是用「兩個不同的世界」這觀念去理解這矛盾，我們永遠看不明白的。相反來說，如果我們用這兩個不同的世界去理解這段經文，做完全不同了！

第一個世界就是我們現在的世界，屬肉體的世界。我們結婚生仔，生老病死，從這個世界去看，耶穌的確是大衛的子孫，大衛的後裔。所以保羅在羅馬書一 3 說得很清楚：「論到他兒子-我主耶穌基督，按肉體說：是從大衛後裔生的。」

3. 但如果我們從神的世界、屬靈的世界、聖靈的時代、復活人的世界看，耶穌是神的兒子，是我主，是彌賽亞，滿有權柄和威勢。所以保羅在羅馬書一 4 說：「按聖善的靈說，因從死裏復活，與大能顯明是神的兒子。」

將來的世界不是現在世界之延續，猶太人的問題在哪裏？他們是從現在的世界這觀念去看彌賽亞，對他們來說，他們是亡國奴、無權無勢，被人欺負，他們何等渴望有一位彌賽亞，帶領他們推翻羅馬政權，建立一個有權有勢的以色列猶太政府，是大衛王國的延續。對他們來說，是槍桿子之權，他們嚮往地上的政權、統治權和稱霸權。但耶穌所建立的國度是不屬這個世界的。對耶穌來說，十字架才是真正的權柄，正如保羅在哥林多前書第一章所說：猶太人要求神蹟，希臘人要求智慧，但我們所誇的，卻是十字架。

從這個世界看	十字架是羞辱、軟弱、無能、死亡。
但從神的世界	十字架是榮耀、強壯、大能和永生。

(二) 名的問題：(v.45-47)

「眾百姓聽的時候，耶穌對他的門徒說：『你們要防備文士。他們好穿長袍走來走去，喜歡人們在街市上向他們問安，又喜愛會堂裏的高位，宴席上的首座。他們侵吞寡婦的家產，假意作很長的禱告。這些人要受更重的懲罰！』」

1. 耶穌指出，末世不單只有好的一方面：祝福、新天新地；但同時亦有恐怖的一面：神的審判。我們在今世的抉擇，是直接影響我們將來可否得著永生。是福是禍，是祝福是咀咒，就要看看我們現今的決定了，所以這是一個非常重要的訊息。
2. 耶穌在這段聖經對著三類不同的人講述：
 - ✦ 眾百姓也即是那些來聽耶穌講道的平民百姓，我們可形容他們為慕道者。
 - ✦ 他的門徒也的是耶穌的跟隨者。
 - ✦ 文士和宗教領袖他們是當時宗教領袖，對耶穌充滿了敵意。
3. 文士最大的問題，是把今世的價值觀和末世的價值觀混淆不清，他們又充滿了虛偽的行徑，只追求現今世上的虛榮和地位，尤其是有關他們的名聲。耶穌批評他們：好穿長衣遊行，



長衣者，乃是當時文士與祭司專用的禮服，顯出他們與眾不同。他們又喜愛別人對他們的尊崇，所以喜愛在會堂裏坐高位，在宴席上坐首位。但另一方面他們卻侵吞人的家財，欺壓社會中弱勢社群。卻又常常擺出敬虔的外表。耶穌說：這些人在末世的時候要受更重的刑罰。

(三) 錢的問題(二十一 v.1-4)

「耶穌抬頭觀看，見財主把捐項投入聖殿銀庫，又見一個窮寡婦投了兩個小文錢，就說：『我實在告訴你們，這窮寡婦所投的比眾人更多。因為眾人都是拿有餘的捐獻，但這寡婦，雖然自己不足，卻把一生所有的都投進去了。』」

1. 正為什麼路加要把這個故事安插在這裏呢？究竟耶穌在這裏給我們一個什麼信息呢？這又與 20 章有何關係呢？

首先，這段聖經不是講述基督徒奉獻的真理，我曾經聽過有傳道人引用這段聖經，鼓勵會眾學效這個寡婦，把他們養生的都奉獻給教會。我心裏不禁問：他有沒有這樣做呢？事實上，耶穌並沒有鼓勵我們把所有的都奉獻給教會，因為這裏所講的聖殿，耶穌在下一段便說得清清楚楚，這聖殿很快便歸於無有，完全被毀，世上沒有一個投資顧問鼓勵你把所有的積蓄投資在一個很快便破產的基金上。況且，那時的聖殿負責人都是非常腐敗的(參看上一段)。其次，這裏所講的兩個小銅錢，究竟有多少呢？一個銅錢，是當時一日工資的 1%。若以今日計算，你一日的工資是 100 元，1% 等於一元，2 元足夠你養生嗎？所以，這裏並不是論及奉獻給教會，也不是論及你把所有奉獻給教會。其實，中譯「養生的積蓄」是錯誤的，原文是指生命，這寡婦是把她生命獻上。

2. 我們會問：究竟耶穌想說什麼呢？我們就要看看這經文了！
 - 財主與寡婦的對比-財主 **plousious** 是指很有錢的一個富翁，當耶穌論及這寡婦的時候，路加用了一個非常有趣的希臘文字 **penichron**。這個字在新約聖經出現過一次，原來在希臘文有另外一個字 **ptochos**，這個字是解作非常貧窮，正如我們廣東人說-窮到爛，但路加並不是用這個字來描繪寡婦。但是我們要留意路加的意思，路加把財主與窮寡婦放在一起，是從今世與末世的角度去：財主與拉撒路的故事便是一個很好的例子。在今世，財主擁有一切，在末世卻是一無所有。同樣的耶穌有意標榜這個寡婦，在今世，她的家財被那些文士侵吞，但在末世卻蒙神祝福，這正是路加所以告訴我們的訊息。
 - 第二個對比，是「有餘」和「不足」的對比。「有餘」是多餘的，不用任何犧牲的。有些信徒奉獻，並沒有作出任何犧牲，他們只是把有餘有剩的捐出，談不上任何犧牲。但這個寡婦不同，她的奉獻是犧牲的奉獻，甚至獻上她的生命。
3. 我們要反省一下我們的信仰生活。我們信耶穌，奉獻金錢、時間、人力、物力、才幹，是有餘的？是犧牲的奉獻？

